

##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 (含税), 公司不送红股,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: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,913,056.58 元;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7,554,760.11 元。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,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,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 (含税),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公司总股本为 420,000,000 股, 以此为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5,000,000 元, 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7.78%。2022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,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；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同意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，该预案的决策程序、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